

# 福清市人民政府文件

融政土〔2024〕544号

## 福清市人民政府 关于中印尼“两国双园”核心启动区 控制性详细规划的批复

福州新区元洪功能区管理委员会：

你委新区融综〔2024〕58号文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你委上报的《中印尼“两国双园”核心启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》（以下简称《控规》）。具体批复如下：

一、《控规》位于福清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，北靠星桥村，南临福清湾，东接城头大道，西达大坝溪。

二、原则同意《控规》的功能定位和用地布局。《控规》功能定位为“核心会客厅、工业集群示范区、生态创新平台”。总

体形成“一脉一轴贯穿一核，四片多点共筑全域”的空间结构。其中，一脉指产城融合脉，一轴指活力发展轴，一核指城市服务核，四片指综合服务片区、产业发展片区、产城融合片区和活力海岸片区。

三、原则同意道路交通系统规划、绿地系统规划和市政基础设施规划等规划内容。

四、《控规》是福州市元洪投资区核心区建设和管理的重要依据，规划范围内的一切建设活动都必须符合《控规》的要求，必须严格按照《控规》控制指标、强制性内容等要素进行用地审批和项目建设，切实保证规划落到实处，同时应按程序纳入在编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，予以最终落实。

五、《控规》一经批准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改变和调整规划，若确需调整，必须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和要求报批。

特此批复

福清市人民政府

2024年11月12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